

# 淮安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令第 711 号）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以及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等规定，现公布淮安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本报告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，所列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淮安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淮安市翔宇南道 1 号，邮编：223001，电话：0517-80821672，电子邮箱：hasnbgs@163.com）。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深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及国家、省、市关于政务公开的部署要求，聚焦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积极推进信息公开工作，主要做好以下工作：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2023 年，通过门户网站（<http://nyncj.huaian.gov.cn/>）主动公开各类信息 788 条，其中

政务动态信息更新 660 条，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 126 条，概况类信息更新 2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建立健全信息公开申请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全流程会办会商机制，规范完善依申请公开办事指南、程序、时限、归档要求及文书样式。2023 年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7 件，在对所公开信息真实性、准确性和保密性进行严格审查后，已全部在法定期限内办结。

（三）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结合“三农”工作实际，我局持续加强政府网站日常管理和常态化监管，安排专人定期进行维护更新，审核发布，有效避免出现网站出现空栏目、网站错链、死链等问题。同时，落实好省、市网站抽查及整改工作，不断优化信息搜索、办事服务等功能。

（四）信息管理和监督保障情况。明确机关各处室、局属各单位政务公开联络员，并定期开展培训，不断增强主动公开意识，提升服务技能水平。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建设，印发《政务公开信息发布“三审三校”制度》，提升政务信息发布的规范化、制度化水平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的严肃性、及时性、准确性和权威性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度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17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6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7	0	0	0	0		7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5	0	0	0	0		5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止公开	0	0	0	0	0	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	0
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	0	
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2	0	0	0	0	0	2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	7	0	0	0	0	7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 他 结 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3年，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展顺利，较好地完成了工作任务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，如重大政策草案解读不够及时、政务公开的深度和广度有待进一步拓展等。下一步，我局将重点做好以下三项工作：一是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要求，进一步全面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依法依规履行公开程序；二是落实政务信息公开“三审三校”制度，严把审核关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的准确性和权威性；三是加强政务公开队伍建设，适时开展政务信息公开专题培训，不断提升工作人员业务能力及水平。

## **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
无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情况。